少云府〔2024〕24号

重庆市铜梁区少云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气象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

通 知

各办站所、四板块各岗位：

为全面提高我镇“三农”气象服务水平和农村气象防灾减灾能力，根据《关于印发铜梁区标准化农业气象服务暨标准化气象灾害防御镇街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铜府办〔2014〕95号）文件精神，因人事变动，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调整气象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调整后其组成如下：

 一、气象灾害防御领导小组

组 长：刘有春

副组长：刘安全、徐伟

成 员：陈果、邢虹、赵莉、姚俊丞、周洋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农业中心，由陈果兼任办公室主任，姚俊丞、周洋负责具体业务工作。

二、主要工作职责

负责辖区内日常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的安排部署，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的修编演练。应急预案启动后的指挥协调与组织实施，防御基础设施建设的规划编制与实施，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的监督评估。负责管理气象应急工作站工作，负责气象协理员和气象信息员的任用、培训和队伍建设和管理。负责将气象工作纳入对村（社）工作目标考核，建立相应的工作制度，规范气象防灾减灾档案（图片和文字材料），以便查阅。定期召开气象灾害防御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安排部署气象防灾减灾相关事宜。

 重庆市铜梁区少云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2日